

中共昌江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昌农办字（2025）11号

关于调整油茶茶叶加工项目及陶耕传习基地项目的批复

荷塘乡：

你乡报来的《关于调整油茶茶叶加工项目的报告》（荷府字（2025）12号）及《关于调整陶耕传习基地项目的报告》（荷府字（2025）11号）已收悉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对茶叶加工厂项目和陶耕传习基地项目的调整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2025年油茶茶叶加工项目，项目资金50万元，因土地原因无法按原定建设内容施工，对该项目进行调整：

原项目名称：油茶茶叶加工项目。建设内容：新建厂房200平米，硬化道路50米，购买设备一套，产业配套等。项目实施地点：童坊村。项目资金：50万元。

现调整项目名称：农村产业融合项目。建设内容：新建产业融合用房二间约二百平米，基础设施：护坡二百立方，河道清理五十米，场地硬化三百平米，基础设施配套等。项

目实施地点：童坊村。项目资金：50 万元。

二、2025 年陶耕传习基地项目，项目资金 193.9 万元，因土地原因无法按原定建设内容施工，对该项目进行调整：

原项目名称：陶耕传习基地项目。建设内容：新建钢结构厂房一座 800 平方，新建陈湾陶瓷加工水碓一座，厂地硬化 1200 平米，新建桥梁一座（5 米*8 米），购置电力设施一套，产业配套等。项目实施地点：杨湾村。项目资金：193.9 万元。

现调整项目名称：民宿建设项目。建设内容：新建民宿四栋共计九百平米左右（其中三栋各 84 平米左右，一栋每层 320 平米左右，共 2 层），硬化场地四百平米，产业配套等。项目实施地点：杨湾村。项目资金：193.9 万元。

请你们严格按照《江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（赣财扶〔2021〕2 号）及《昌江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昌财字〔2022〕17 号）的要求，履行相关建设程序，加快项目建设进度，早建成早发挥效益，有效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增收。

中共昌江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5 年 6 月 27 日



中共昌江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5 年 6 月 27 日印发